

聊城市财贸委员会 文件  
聊城市商业局

(91)聊商财第5号

关于追加一次性削价处理库存积压商  
品控制指标的通知

各公司：

根据地区财贸办公室，地区商业局〔91〕商财字第78号《关于追加一次性削价处理库存积压商品控制指标的通知》和各企业处理积压商品进度情况，经研究确定，将地区追加我市的指标，全部分配给你们（分配指标附后），请抓紧部署执行。

各企业要进一步加 强组织领导，作为当前一件大事来抓。对处理进度及时上报市局，做好与各有关部门的协调，采取积极处理措施，确保按时完成处理任务。

附：削价处理积压商品限额控制分配表

一九九一年六月十七日

抄送：市财政局，市工商银行，市物价局。

削价处理积压商品原值限额控制分配表

市财委、市商业局 91年6月17日 金额单位：万元

| 项<br>目<br>单<br>位 | 原分配<br>指 标 | 二次 加<br>指 标 | 总控制<br>指 标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蔬菜公司             | 14         | 20          | 34         |
| 百货公司             | 12         | 5           | 17         |
| 百货劳保公司           | 12         | 5           | 17         |
| 糖酒茶叶公司           | 7          | 5           | 12         |
| 合 计              | 45         | 35          | 80         |